

项目编号：ZHDX012-25XZ

新筑街道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构建 筑物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新筑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要求	20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9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草案）	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筑街道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构建筑物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线上报名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DX012-25XZ

项目名称：新筑街道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构建筑物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96,2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新筑街道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构建筑物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396,2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96,2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构建筑物拆除	1,000 (m²)	详见采购文件	45,000.00	45,000.00
1-2	其他建筑工程	水泥地面破除	900 (m²)	详见采购文件	16,200.00	16,200.00
1-3	其他建筑工程	垃圾清运	3,350 (m³)	详见采购文件	335,000.00	335,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二十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新筑街道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构建筑物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 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5)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新筑街道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构建筑物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

3.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及以上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建安 B 证），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5.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7 月 02 日 至 2025 年 07 月 09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线上报名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灞桥区纺渭路泰尔发现新坐标四楼第一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7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灞桥区纺渭路泰尔发现新坐标四楼第一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发售时间：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7:00 发售，法定节假日除外。

3、本项目线上报名获取：将单位介绍信、中小企业声明函、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我司邮箱 zhdxsx@163.com（邮箱标题为项目名称+单位名称，邮箱正文写明：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进行文件购买登记，如有问题请与项目负责人联系。

4、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筑街道办事处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新筑街道灞耿路 3711 号

联系方式：029-8341136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小寨东路百隆广场 B 座 1806 室 HMFHQ297 号

联系方式：188029355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姜颀垚

电话：18802935532

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02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新筑街道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构建筑物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				
2	项目编号	ZHDX012-25XZ				
3	采购人	采购人：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新筑街道办事处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新筑街道灞耿路 3711 号 联系人：高老师 电 话：029-83411364				
4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小寨东路百隆广场 B 座 1806 室 HMFHQ297 号 联系人：姜颀珏 电话：18802935532 邮箱：zhdxsx@163.com				
5	联合体形式	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6	备选方案、分包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不允许分包				
7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 120 日历天				
8	预算金额	396,200.00 元				
9	最高限价	序号	名称	单位	暂定工程量	综合单价限价（元）
		1	构建筑物拆除	m²	1000	45
		2	水泥地面破除	m²	900	18
		3	垃圾清运	m³	3350	100

		供应商自主报价，磋商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综合单价。项目完成后按照经双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作为结算依据。
10	工期	二十天
11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12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3	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资料：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年度内任一月份的缴费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年度内任一月份的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磋商担保函；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二）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

		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 3.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及以上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建安B证），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5.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注：以上均为必备资格要求。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必须附上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14	磋商保证金	无
15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包含： 1. 纸质文件： 响应文件正本及副本（格式详见第六章） 2. 电子文件： 电子文件 U 盘或光盘（可编辑的文档格式及 PDF 格式）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装订和密封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封袋应密封，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且响应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面标识见采购文件附件一）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

		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文件的风险。
17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 供应商在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采购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2.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每一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封面下方以及其他文件要求的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3.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分别为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壹份。 （正本为鲜章，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
19	供应商磋商现场携带资料	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因特殊原因无法出示身份证原件的可出示其他身份证明证件：如驾驶证、户口簿等）
20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要求）
21	磋商报价	按照类别报综合单价及总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22	磋商小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磋商小组由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2人及采购人代表1人组成。评审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前24小时在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	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中的采购收费标准规定计取，不足6000元的按照6000元计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平安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15041489880055
2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及划型标准	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2、划型标准为：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

		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5	特别说明	1、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须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因特殊原因无法出示身份证原件的可出示其他身份证明证件：如驾驶证、户口簿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2、供应商代表在磋商会议现场对相关文件进行签字确认； 3、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代表应随时解答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 4、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制作提交，确保完整，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 5、不论成交与否，供应商所提交的各项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留档保存，不再退还。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新筑街道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构建筑物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新筑街道办事处。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磋商小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 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资料:

3.2.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

3.4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5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及以上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建安 B 证),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3.6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 磋商代表

4.1 磋商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被授权代表人。

5. 费用

5.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2 本项目报价为供应商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费用、交通费、餐饮住宿费、采购代理服务等全部费用）的报价。

5.3 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只能有一个磋商报价。

6. 响应文件

6.1 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响应函

二、报价表

三、商务偏离说明

四、法人证明书/授权书

五、资格证明文件

六、技术方案

七、业绩

八、供应商承诺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十、承诺

6.2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按 6.1 顺序组成，装订成册。

（2）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包含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且电子版中需拷入：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致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数字准确、不应有涂改增删处。如修改时，修改处须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响应文件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响应文件不得出现散页、重页、掉页现象，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

（4）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5)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6.3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2、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函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内容按照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执行。

4、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包号、采购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5、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6、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7、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招采购人不予受理：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8)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9、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6.4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http://www.ccgp.gov.cn/>) 自行下载。

6.5 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1) 响应文件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响应文件正、副本、电子版应分别单独密封，封口处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外封套应写明：供应商的全称、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2) 如果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

6.6 响应文件必须在磋商截止日期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的文件将不予接收。

7. 磋商保证金

无

8. 评审工作程序

8.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会议纪律；
- (2) 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名单；
- (4) 核验供应商代表身份信息；
- (5) 由供应商代表与监标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 (6) 开启响应文件，宣读响应文件递交份数；
- (7) 响应文件送交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 (8) 磋商，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 (9) 评审；
- (10) 磋商会议结束。

注：供应商的两次报价均不公开唱标。任何一次报价高于磋商最高限价的均按无效磋商处理、如果采购需求无实质性变化，二次报价高于一次报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8.2 磋商开始，与供应商谈各项内容：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磋商的情况，给予每个正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相同的机会。

①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②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③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8.3 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磋商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8.4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8.5 确定成交供应商。

9. 磋商内容

9.1 采购项目的价格、技术方案、质量保证等内容。

10. 评审

见评审办法

11.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技术和经济类专家共同组成。专家应当从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12. 磋商评审纪律

12.1 磋商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12.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12.3 磋商小组采用以及与磋商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3. 无效响应文件情况说明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3.1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3.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

13.3 报价超过磋商最高限价综合单价的；

13.4 未全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3.5 响应文件份数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

13.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 对响应文件的修正

14.1 磋商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磋商函（响应函）与磋商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同时出现以上两种情况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

15. 定标

1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4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6. 成交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1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执行。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17. 成交通知书

17.1 成交通知书将在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

17.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17.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8. 合同授予

18.1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8.2 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19. 磋商有效期

见前附表

20. 签订合同

20.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20.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

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1. 质疑和投诉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21.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该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1.2 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
-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1.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21.4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依法处理。

21.5 质疑文件提交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提交（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以委托他人到现场代交，但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明确委托事宜。同时被委托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21.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

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21.7 质疑受理部门：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1.8 提交质疑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小寨东路百隆广场 B 座 1806 室 HMFHQ297 号。

21.9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21.10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

第三章 采购要求

一、项目规模

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范围内构建筑物面积约 1000 m²、水泥地面面积约 900 m²、建筑垃圾方量约 3350m³。

二、商务要求

1、工期：二十天。

2、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3、结算方式：

3.1、本合同为单价包干合同，该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风险费用、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含税包干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调整。

3.2、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根据工程量据实结算，一次支付 100%工程款。

三、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暂定工程量
1	构建筑物拆除	m ²	1000
2	水泥地面破除	m ²	900
3	垃圾清运	m ³	3350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1）本次磋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3）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综合评分法

按照评标标准，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综合、比较打分。

三、评审程序：

按照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综合评估打分、排序的顺序分步骤进行评审。

（1）**资格审查：**对各供应商递交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或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审查标准如下：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资料：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年度内任一月份的缴费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年度内任一月份的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

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磋商担保函；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二）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

3.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及以上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建安 B 证），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5.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审查办法如下（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营业执照一致

2	响应文件有效性	响应文件的数量符合要求，签字盖章合格、有效
3	磋商报价	未超过最高限价综合单价，无选择性报价，无缺漏项
5	中小企业声明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6	响应文件响应性、完整性	响应文件有效期、工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缺漏项
7	其他	响应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详细评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省、市有关规定，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根据排名先后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具体评审标准如下：

因素	评审内容		各分项分值分配
技术标 (55分)	施工组织方案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1-6分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1-6分
		确保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及“治污减霾”措施	1-5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1-6分
		施工方案	1-10分
		施工材料投入计划和机械设备配备计划	1-6分
		施工进度计划表或施工网络图	1-5分
		项目经理部组成、劳动力投入计划	1-6分
		保修承诺：供应商后续服务、施工保修措施及服务承诺。	1-5分

商务标 (40分)	报价	①经资格审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有效； ②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提交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③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30% × 100； ④磋商基准价=各供应商最后报价中的最低价； ⑤政策性加分执行磋商文件中的标准（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做调整）；	30分
	企业类似业绩	提供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今完成的类似业绩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须附类似工程项目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10分
	承诺	针对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不转包、不分包等的承诺，评委根据编制内容的可行性、完整性等综合评比，计 1-5 分。	5分

特殊情况的处理及评标规则：

1.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视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2. 磋商小组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3. 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施工组织方案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4. 响应文件中缺少某评分项时，该分项为 0 分。

5. 评标过程中，各种数字计算均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政策。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磋商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磋商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磋商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磋商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

名录》。

3)、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

注：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草案）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依据样稿协商后确定）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承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的施工事项订立本合同，乙方愿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承担本合同范围内施工任务，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_____

2、工程内容：_____

3、工 期：_____

4、质量标准：_____

二、合同的组成部分：

- 1、乙方的响应文件；
- 2、磋商文件及补充文件；
- 3、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资料；
- 4、其他有关文件。

三、合同价款

1、本合同为单价包干合同，该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风险费用、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含税包干单价不因任何因素调整。

2、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根据工程量据实结算。

3、本合同各项工作内容含税包干单价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暂定工程量	含税包干单价	
1	构建筑物拆除	m ²	1000	人民币____元/m ²	¥____元/m ²
2	水泥地面破除	m ²	900	人民币____元/m ²	¥____元/m ²
3	垃圾清运	m ³	3350	人民币____元/m ³	¥____元/m ³

四、付款方式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根据工程量据实结算，一次支付 100%工程款。

五、双方联络人

甲方现场代表：_____联系方式：_____

乙方项目经理：_____联系方式：_____

乙方技术负责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乙方安全员：_____联系方式：_____

六、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 工程完工后及时验收，并按合同约定时限支付工程款。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解决生产及生活所需的用水、用电接入问题，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2) 按照甲方及合同约定的要求确保工程质量及进度，服从甲方人员的管理，及时完成垃圾外运工作。

(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各种与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安全技术规范，确保施工安全，一切安全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警示标志、安全通道的合理布置、材料与设备的存放与保管、消防设施的齐全有效、现场垃圾的存放与清运、施工现场的照明与防护以及政府有关部门关于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规定的其他工作等。确保在实施过程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4) 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内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出现任何安全事故乙方承担责任及费用，甲方概不负责。

(5) 乙方应指派专职项目经理，代表乙方联系工作中的有关事宜，参加协调会，协调、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配备专职安全员每日巡视现场，安全员必须持证上岗。

七、质量与验收

乙方应遵循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确保施工过程中不发生违法、违章、违规事件，不发生由于施工不当引起的纠纷、上访及诉讼等不稳定因素，如出现上访等不安全因素乙方应尽快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

八、安全文明施工及其他约定

1、乙方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相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相关安全标准、规范、操作规程进行施工作业，并采取有效安全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无条件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2、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或分包给其他施工单位，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等须现场指挥监督施工作业，并须安排具有相应从业资格的人员进行施工作业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工期完工，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的千分之三作为违约金。

2、乙方存在上述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且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时，乙方应就未能弥补的损失部分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的物料堆放场所、办公生活场所选址未经甲方现场代表同意，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4、如乙方未经甲方现场代表同意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等现场管理人员，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5、因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工期、质量以及其他义务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据实赔偿。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应据实赔

偿。

十、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各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任何一方均可通过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附则

1、本合同未明确约定的，按甲方需求及本合同确定的相关原则执行，或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合同签订地点：_____

4、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人：_____（盖章）

供应商：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微信同号）_____

电话（微信同号）：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就本工程项目签署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书，主要内容如下：

一、甲方责任：

- 1、定期组织安全会议，随时组织安全检查和现场监督管理。
- 2、及时协调解决工程实施过程中各类管线的迁移和改造等问题。
- 3、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妨碍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问题。

二、乙方责任：

- 1、制订有效可行的安全与文明施工方案。
- 2、建立健全安全组织管理机构，制订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预案。现场施工人员全面掌握安全文明施工的方法和要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人全过程进驻现场。
- 3、建立严格的对易燃、易爆等危险品管理制度和使用规范，配备充足的安全防护物品和器具。
- 4、施工现场设置醒目的安全标志和文明施工标语，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和围挡工作。
- 5、承担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的全部责任和处罚。
- 6、未注明事项，必须符合采购文件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三、本责任书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作完成后自动失效。

甲方责任人：（签字） 公章

乙方责任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项目编号：ZHDX012-25XZ

新筑街道生产绿地项目于新村征地构建筑物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格式自拟

编制说明：

- 1、本响应文件格式，仅起到样式作用，编制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采购文件。
- 2、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的明确答复；供应商认为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 3、本响应文件中相关表格如不够填写时，供应商可以自行扩展。
- 4、供应商编制目录和页码，并按目录进行装订，否则所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响应函

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已详细查阅了（项目编号）关于（项目名称）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包括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现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按采购文件规定数量编制的响应文件。据此，授权签字人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完全理解本项目采购意图并响应采购要求，承诺以磋商综合单价结合工程完工后承包双方确认的工程量据实结算，完成本项目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提供响应文件：___正、___副、电子文件___份。

3、本供应商承诺，如果我们被接受，我们保证按规定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本供应商承诺，磋商报价是提供本项目所需完整的报价，包括相关的其他税费等价格，磋商报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

5、本供应商同意遵照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的商务及技术要求，承担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6、本供应商愿意承担直至合同签订时止为此项采购活动所开支的一切费用；

7、本供应商理解采购人没有接受最低磋商报价或任何在磋商后递交的其它资料的义务；

8、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不得少于磋商有效期 120 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项目内容	单位	工程量	固定综合单价	磋商总报价
	构建筑物拆除	m ²	1000	人民币____元/m ² (¥____元/m ²)	人民币____元 (¥____元)
	水泥地面破除	m ²	900	人民币____元/m ² (¥____元/m ²)	
	垃圾清运	m ³	3350	人民币____元/m ³ (¥____元/m ³)	
工 期					
质量标准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 年____月 ____日

三、商务偏离说明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要求	磋商响应内容	偏离	备注

注：1.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要求”部分如实填写本表。

2.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未在表中说明偏离的内容均视为完全响应。

3. 此表可增加，偏离内容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人证明书/授权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供应商

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移动通讯：_____）。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月 _____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磋商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磋商、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采购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日历日。

磋商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本授权有效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要求：本授权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不得少于 120 天）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120 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五、资格证明文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资料: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税收缴纳证明: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年度内任一月份的缴费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年度内任一月份的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磋商担保函;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二）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 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 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

3.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及以上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建安 B 证), 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5.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参加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

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
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月 _____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参与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工作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关联关系声明函

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的供应商，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不存在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经自查后与采购人_____（是/不是）关联方。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致：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函

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
本公司承诺非联合体磋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技术方案

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第四章评审办法自行编写。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七、业绩

业绩统计表

序号	业绩名称	执行时间	备注

后附业绩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供应商承诺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评审标准编写，格式自拟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2. 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监狱企业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非他监狱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2. 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十、承诺

承诺书 I

致：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u> 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u> 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若我方成交，保证在收取《成交通知书》前，按采购文件规定向贵单位交纳成交服务费。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一：

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正本/副本/电子文档
	(磋商会议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供应商地址：	_____ 联系人电话：_____